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经总经理冷兆武先生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潘红阳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聘任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潘红阳女士简历如下：

潘红阳，女，1980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毕业于浙江大学基础医学专业，浙江大学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硕士研究生，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在读。潘红阳女士历任宜康（杭州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高级经理、诊断产品研发和抗体鉴定负责人，杭州景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。2022年3月加入公司，担任公司研发生产副总经理职务。

潘红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30日